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2020年部门预算

一、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负责宣传、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发展商贸业的方针、政策、措施,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建设诸暨商贸城的决策和部署。

2.负责拟订诸暨商贸城规划范围内总体开发建设规划和发展计划，并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

3.负责诸暨商贸城规划范围内控制性详规、修建性规划、相关专项相关规划的编制、报批及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建设项目规划管理工作。

4.负责诸暨商贸城规划范围内各类投资建设项目的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各类项目规划选址工作。

5.负责诸暨商贸城对外宣传促销、出台相关招商政策工作；负责诸暨商贸城规划范围内项目的招商引资工作。

6.负责诸暨商贸城规划范围内的市政基础设施的配套建设和市容环境管理。

7.负责诸暨商贸城规划范围内自有资产保值增值、产权经营和有关物业管理工作。

8.负责诸暨商贸城规划范围内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9.协调诸暨商贸城规划范围内相关镇（街）建设用地的征用、房屋拆迁、政策处理工作。

10.协调诸暨商贸城规划范围内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出

让、转让、划拨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等工作。

11.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行使市政府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含下属诸暨商贸城市场综合服务中心1个事业单位）。

二、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2020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2020年收入预算1402.8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02.88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专户管理其他资金0万元，占0%；单位结余资金0万元，占0%；其他资金0万元，占0%。

（二）支出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2020年支出预算为1402.88万元。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72.0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2.63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0.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7.79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418万元，日常公用支出35.38万元，项目支出949.5万元。

（三）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

1.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402.88万元，比2019年预算数增加752.75万元，主要是增加了项目支出税收兑现奖励款806万元。

1.2.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272.06万元，占90.6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2.63万元，占3.0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20.4万元，占1.45%；住房保障支出（类）67.79万元，占4.84%。

1.3.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3.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事务1272.06万元，主要用于商贸城日常人员经费支出、税收奖励兑现项目、市容环境提升项目、法律诉讼服务费支出项目。

1.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事务28.4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3.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事务14.21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3.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事务 8.43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3.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事务 11.97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3.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事务 61.6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补贴（项）事务 6.13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53.3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付学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5.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

续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1.5.1.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上年执行数相比减少1.73万元。

1.5.2.公务接待费：2020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 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

1.5.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0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 万元。与上年持平，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2.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20年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本级1家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5.38万元。

2.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8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2020 年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重点项目支出及预算绩效目标如下:

（1）商贸城政策兑现专项项目支出 806 万元。绩效目标：通过政策兑现，促进了诸暨商贸城快速健康发展。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收入。

3.专户管理其他资金：预算单位组织非税收入中“不纳库”部分除“教育收费、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收入”外的其他全部收入。

4.单位结余资金：指单位支出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由于受政策变化、计划调整等因素导致项目中止、撤销或因超过指标管理年限形成的剩余资金。

5.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6.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2020年2月3日